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 10月 26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 人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,同意增选古 元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方福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候选人(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)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。

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,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 司章程》")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,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 简称"中国证监会")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。上述董事增选后, 公司董事会人数为9人,其中独立董事4人,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 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,独立董事的人 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增选董事候选人简历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

附件:

增选董事候选人简历

一、增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古元峰先生,中国国籍,1981年出生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硕士研究生学历,保荐代表人。古先生分别于2003年7月和2005年7月取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和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。古先生曾任职于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投资管理部,并曾在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投资银行部门任职,在加入本公司前,古先生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,业务十一部负责人。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古元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的情形,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二、增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方福前先生,中国国籍,1954年出生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博士研究生学历。方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,博士生导师,中华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副会长,北京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会长,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国家社科基金评审组专家,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华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方福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

均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规定禁止任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,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方福前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》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